第8章 尺寸标注

(1) 想要标注倾斜直线的长度, 应该使用何种标注命 令?

答:对齐标注。

(2) 想要标注圆弧的长度,可以使用什么标注命令? 答: 弧长标注。

(3) 标注文字如何设置为水平放置?

答: 在【修改标注样式】对话框的【文字】选项卡【文 字对齐】选项区域中选择"水平"选项。

(4)"基线间距"是什么含义?

答:基线标注中两条标注尺寸线间的距离。

(5)如何在标注样式中应用设置好的文字样式?答:在【修改标注样式】对话框的【文字】选项卡【文字样式】下拉菜单中选择设置好的文字样式。

(6)标注完成的尺寸界线可以设置为倾斜的吗?答:可以。【编辑标注】命令执行中选择"倾斜(0)"选项。

(7) 标注文字的位置如何调整?

答:【编辑标注文字】选择左中右选项调整,或者直接拖动文字的夹点调整。

(8)快速引线标注时,希望文字位于引线水平线的上方,在【引线设置】对话框的【附着】选项卡中,应

进行哪种设置?

答:选取选项卡底部的【最后一行加下划线】复选框。

(9)尺寸标注数值的精度取决于什么命令的设置?答:【修改标注样式】对话框的【主单位】选项卡中【线型标注】选项区域和【角度标注】选项区域的【精度】

(10) 在对建筑图使用连续标注的时候,使用什么方法可以保证所有标注尺寸界线长度一致?

答: 在【修改标注样式】对话框的【直线】选项卡【尺 寸界线】选项区域中选择【固定长度的尺寸界线】复 选框。

(11)对于大圆弧的半径标注,如果圆心点太远,甚 至位于整张图纸外面,此时必须将半径标注分解后再 修改这个标注尺寸线的位置,这种说法对吗?为什 么?

答:不对, AutoCAD 2006 中可以采用折弯半径标注。

(12)标注角度单位45°25′30″,应该如何设置?
答:在【修改标注样式】对话框的【主单位】选项卡中【角度标注】选项区域的【单位格式】下拉列表中
选择"度/分/秒"。

(13) 在建筑图的标注中,如何使线性标注的箭头采用"建筑标记"而角度、半径、直径的标注箭头采用

"实心闭合"?

答:使用标注的字样式,单独为角度、半径、直径的标注箭头设置"实心闭合"。

(14) 标注样式的"替代"有什么作用?

答:使用标注样式替代,无需更改当前标注样式便可临时更改标注系统变量。

(15) 若要使尺寸线与尺寸界线不垂直,用什么方法实现?

答:【编辑标注】命令执行中选择"倾斜(0)"选项。